证券代码：601399　　证券简称：国机重装　　公告编号：2026-008

国机重型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2月6日

(二) 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国机重型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会议室(四川省德阳市珠江东路99号)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47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4,587,428,149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3.5945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韩晓军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10人，出席9人，董事陈飞翔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

2. 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其他部分高管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580,057,729	99.8393	5,815,920	0.1267	1,554,500	0.0340

2. 议案名称：关于向银行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495,552,525	97.9972	90,917,824	1.9818	957,800	0.0210

3. 议案名称：关于向国机财务、农业银行、中国银行、工商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3.01 议案名称：向国机财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19,804,414	99.4555	1,957,840	0.3745	887,900	0.1700

3.02 议案名称：向农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584,673,809	99.9399	1,929,040	0.0420	825,300	0.0181

3.03 议案名称：向中国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296,986,970	99.9360	1,923,340	0.0447	827,700	0.0193

3.04 议案名称：向工商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457,383,194	99.9383	1,924,840	0.0431	825,500	0.0186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515,279,734	98.5897	5,815,920	1.1127	1,554,500	0.2976
3.01	向国机财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519,804,414	99.4555	1,957,840	0.3745	887,900	0.1700
3.02	向农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519,895,814	99.4730	1,929,040	0.3690	825,300	0.1580
3.03	向中国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232,208,975	98.8291	1,923,340	0.8185	827,700	0.3524
3.04	向工商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392,605,199	99.3043	1,924,840	0.4868	825,500	0.2089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 本次会议的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所有议案均获得通过。

2. 本次会议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3，均获得通过。

3. 本次会议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3，涉及的相关股东均已回避表决，议案获得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成都)律师事务所

律师：喻娟、谷雨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上海市锦天城(成都)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会议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会议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国机重型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7日

证券代码：002743　　证券简称：富煌钢构　　公告编号：2026-008

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会无变更、取消、否决提案的情况；

2. 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6年2月6日(星期五)下午15:0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26年2月6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2月6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2月6日上午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 现场会议地点：安徽省巢湖市黄麓镇富煌工业园富煌大厦公司8楼会议室。

3.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 会议主持人：郑茂荣董事长

6.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1.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93人，代表股份146,759,69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3.7171%。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3人，代表股份145,546,31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3.4383%。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90人，代表股份1,213,38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788%。

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90人，代表股份1,213,38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788%。

2. 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3. 公司聘请的安徽承义律师事务所司慧律师、张亘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会。

三、议案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46,647,31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34%；反对104,08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09%；弃权8,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57%。

本议案所获得的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101,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7380%；反对104,08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5779%；弃权8,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840%。

2. 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会议经过逐项审议，采用累积投票制表决通过了该项议案。同意选举张言达先生、赵晓朴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逐项累积投票表决情况如下：

2.01 选举张言达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得票数145,618,934票，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的比例是99.2227%。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得票数72,620票。

表决结果：当选。

2.02 选举赵晓朴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得票数145,582,128票，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的比例是99.1976%。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得票数35,814票。

表决结果：当选。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 律师事务所名称：安徽承义律师事务所

2. 出具法律意见的律师姓名：司慧、张亘

3. 结论意见：本律师认为，富煌钢构本次股东会的召集人资格和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提案、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通过的有关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2.《安徽承义律师事务所关于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7日

证券代码：002634　　证券简称：棒杰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6

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重整启动债权申报 及召开第一次债权人会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2025年9月4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子公司被申请破产重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92)，公司及控股二级子公司扬州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扬州棒杰”)收到江苏省扬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法院”或“扬州经开区法院”)送达的《江苏省扬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通知书》(2025)苏1091破申16号之一]等材料，获悉债权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以扬州棒杰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明显缺乏清偿能力但具备重整价值为由，向法院申请对扬州棒杰进行预重整。

2、2025年9月16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法院裁定受理申请人对子公司预重整申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94)，法院裁定受理上述预重整申请。

3、2025年11月18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子公司收到法院指定管理人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11)，法院指定北京天达共和(南京)律师事务所、中瑞岳华税务师事务所江苏有限公司、上海再生律师事务所联合体与江苏联盛律师事务所担任扬州棒杰预重整阶段联合管理人(以下简称“预重整管理人”)。

4、2025年11月2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子公司预重整启动债权申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15)，预重整管理人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开展扬州棒杰预重整相关工作，就扬州棒杰预重整债权申报事项发出债权申报通知。

5、2025年12月1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收到法院同意子公司在预重整期间进行借款的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18)，法院同意债务人扬州棒杰在预重整期间为使债务人财产受益、维护重整价值对外借款。

6、2026年2月3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法院裁定受理申请人对子公司重整申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3)，法院裁定受理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对扬州棒杰的重整申请。

7、2026年2月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子公司收到法院指定重整管理人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5)，法院指定北京天达共和(南京)律师事务所、中瑞岳华税务师事务所江苏有限公司、上海再生律师事务所联合体与江苏联盛律师事务所担任扬州棒杰重整阶段联合管理人(以下简称“管理人”)，周巍为管理人负责人。

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及子公司扬州棒杰于近日收到扬州经开区法院送达的(2026)苏1091破1号《公告》，扬州棒杰债权人应在2026年3月21日前向管理人申报债权，并定于2026年4月2日上午9时30分召开第一次债权人会议。根据法院出具的(2026)苏1091破1号《公告》以及管理人送达的《债权申报通知书》，现将债权申报及第一次债权人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债权申报及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召开通知

(一)债权申报

1、申报期限：扬州棒杰债权人应在2026年3月21日前申报债权

2、申报方式：现场申报或�, 质邮寄申报

注：选择现场申报的需提前与管理人联系后，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及证明材料前来管理人办公场所当场申报。《债权申报指南》及相关材料范本可在全国企业破产重整案件信息网(http://pccz.court.gov.cn)内搜索扬州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并进行下载。为提高债权申报和审核的效率，保障债权人合法权益，请各位债权人在进行申报前，仔细阅读《债权申报指南》，了解债权申报的具体规范。

3、债权申报地点及管理人联系方式

地址：江苏省扬州市经济开发区朴席镇建朴路66号扬州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顾律师、蔡律师

联系电话：19850701630、18762361628

管理人工作时间：每周一至周五上午9:00—11:00；下午14:00—17:00(法定节假日除外)。

(二)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召开通知

扬州棒杰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定于2026年4月2日9时30分在扬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第一法庭召开。

依法申报债权的债权人有权参加债权人会议。参加会议的债权人系法人或非法人组织的，应提交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参加会议的债权人系自然人的，应提交个人身份证明。如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应提交特别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件或律师执业证、委托代理人是律师的还应提交律师事务所的指派函。

(三)债权申报其他说明

1、请各债权人务必按债权申报要求提交资料。

2、各债权人须对提交材料的真实性、关联性、合法性、完整性负责。

3、对于附利息的债权，利息计算至2026年1月30日。债权人在扬州棒杰预重整期间已经申报债权的，除利息需要调整无其他需要变更的债权人无需再次申报。管理人将根据确定的利息计算方式追加计算至法院正式裁定受理日。

4、未在上述期限内申报债权的，可以在人民法院裁定批准重整计划前补充申报，但对此前已进行的分配无权要求补充分配，同时要承担为审查和确认补充申报债权所产生的费用。未申报债权的，不得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规定的程序行使权利。扬州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债务人或财产持有人应当向管理人清偿债务或交付财产。

5、债权申报通知书不构成管理人对无效债权的重新确认。

二、子公司被申请破产重整对公司的影响及其他说明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的相关规定，在债务人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资产不足以清偿全部债务或明显缺乏清偿能力，或者有明显丧失清偿能力可能的，债权人有权依法向法院提出对债务人进行重整的申请。重整程序以挽救债务人企业，保留债务人法人主体资格和恢复持续盈利能力为目标。

公司及扬州棒杰将配合法院及管理人推进相关重整工作，公司将依法行使股东和债权人权利，在平衡保护各方合法权益的前提下，积极与各方共同论证解决债务问题的方案，同时将积极争取有关方面的支持，实现重整工作的顺利推进，维护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和股东借款的价值。

虽然目前法院裁定扬州棒杰进入重整程序，但在重整事项推进过程中，仍存在重整计划表决未能通过，重整计划表决通过后未获得法院批准，以及重整计划获得法院批准后无法执行等可能，扬州棒杰后续重整事宜尚具有不确定性，存在因重整失败而被宣告破产并被实施破产清算的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该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扬州棒杰为公司核心子公司及光伏业务重要经营平台，若重整得以成功实施，将有利于改善公司的资产负债结构，推动公司健康发展。由于扬州棒杰重整计划尚未确定，重整进程及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重整进程，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

(三)扬州棒杰金融负债敞口本金余额约6.3亿元，金融负债全部都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本次扬州棒杰进入重整程序，将可能导致公司存在履行全部担保义务的风险。

(四)上市公司直接和间接向扬州棒杰投资5.05亿元，已全部实缴到位。本次扬州棒杰进入重整程序，将可能导致公司存在对外股权投资无法收回的风险。

(五)上市公司直接或间接对扬州棒杰提供资金支持金额约6.5亿元，是扬州棒杰的重要债权人之一。本次扬州棒杰进入重整程序，将可能导致公司存在其他应收款无法收回的风险。

(六)本次扬州棒杰进入重整程序，由于其所涉债务较多，在重整阶段债权申报及调查过程中，上市公司可能面临基于债务确认而产生的其他风险。此外，扬州棒杰最终的重整方案将以法院裁定批准的重整计划为准，上市公司可能面临基于最终重整方案而产生的其他风险。

三、其他风险提示

(一)2025年12月5日，上市公司收到债权人苏州环秀湖逐光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环秀湖逐光”)的《告知函》，环秀湖逐光以公司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资产不足以清偿全部债务，但具备重整价值为由，向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金华中院”)提交申请对公司进行预重整的材料。2026年1月5日，公司收到金华中院作出的(2026)浙07破申1号《决定书》、(2026)浙07破申1号之一《决定书》，决定对公司启动预重整，并指定浙江京衡律师事务所、北京金杜(杭州)律师事务所担任公司预重整临时管理人。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6日披露的《关于法院决定对公司启动预重整并指定临时管理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1)

截至目前，公司预重整工作正在有序推进中，具体情况请关注后续公司预重整事项的相关进展公告。公司是否进入重整程序尚存在不确定性。无论公司是否进入重整程序，公司将在现有基础上积极做好日常生产经营管理工作。后续若收到法院受理重整申请的文件，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法院关于受理重整申请的相关法律文书，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4.1条第(九)项规定，若法院裁定受理申请人对公司的重整申请，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2026年1月31日，公司披露了《2025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6-011)，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公司2025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90,015.51万元至-60,015.51万元(未经审计)；预计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20,000万元至 - 90,000万元(未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 108,000万元至-78,000万元(未经审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可能存在2025年年度报告披露后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的风险，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31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三)公司目前主营业务为无缝服装业务及光伏业务。2024年度，公司无缝服装业务实现营业收入6.20亿元(经审计)，占公司营业收入的56.06%；光伏业务实现营业收入4.52亿元(经审计)，占公司营业收入的40.86%。2025年前三季度，公司无缝服装业务实现营业收入3.99亿元(未经审计)，占公司营业收入的96.19%。公司深耕无缝服装业多年，多年来与众多国际知名品牌客户及大型零售商、采购商保持着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目前上市公司进入预重整程序，相关风险可能会波及无缝服装板块，可能会对公司无缝服装板块的经营业绩及股权归属等方面造成重大负面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将持续密切关注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鉴于该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公司及董事会特提醒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信息，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6日

股票代码：603766　　股票简称：隆鑫通用　　编码：临2026-007

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5年12月24日和2026年1月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同意公司设立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并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员工持股计划相关的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25日和2026年1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和要求，现将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为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开设了“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股票资金账户。同时，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已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累计买入公司A股股票540.03万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26%，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8,329.31万元，成交均价为15.42元/股。

公司将持续关注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7日

证券代码：601997　　证券简称：贵阳银行　　公告编号：2026-002
优先股代码：360031　　优先股简称：贵银优1

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任职资格获得核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贵州监管局(以下简称贵州金融监管局)下发的《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贵州监管局关于李松芸贵阳银行董事任职资格的批复》(贵金复〔2026〕16号)。根据有关规定，贵州金融监管局已核准李松芸先生担任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

李松芸先生的简历详见公司2025年8月26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

特此公告。

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6日

证券代码：688658　　证券简称：悦康药业　　公告编号：2026-004

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2月6日

(二) 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七街11号悦康创新药物国际化产业园一楼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22
普通股股东人数	22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82,542,058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82,542,05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18.5704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18.5704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于伟仕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

(五) 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列席9人；

2、董事会秘书郝孟阳先生列席了本次会议；部分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82,336,071	99.7504	197,592	0.2393	8,395	0.0103

(二) 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82,336,071	99.7504	197,592	0.2393	8,395	0.0103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1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以上通过。

2、议案1属于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已回避表决。

3、本次股东会针对议案1进行了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天驰君泰律师事务所

律师：李艳清、马婧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会议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7日

证券代码：688125　　证券简称：安达智能　　公告编号：2026-003

广东安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 并设立越南全资孙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安达自动化(香港)有限公司(英文名称：ANDA AUTOMATION (HONG KONG) LIMITED，以下简称“香港安达”)；安达控股有限公司(英文名称：ANDA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暂定名，越南全资孙公司尚未注册，最终以当地登记机关核准登记名称为准，以下简称“安达控股”)。

● 投资金额：不超过5,500万美元(折合人民币约38,200万元)。以公司自有资金与银行贷款出资(实际投资金额以最终审批与备案金额为准)。

● 交易实施尚需履行的审批及其他相关程序

广东安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达智能”或“公司”)于2026年2月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并设立越南全资孙公司的议案》，该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其他需要提醒投资者重点关注的风险事项

因海外营商环境、法律制度、政策体系等与国内存在差异，本次对外投资可能面临宏观环境、市场竞争、经营管理等不确定因素的影响；且该事项尚需履行境内外有关部门的审批或备案手续，能否顺利实施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此外，本次投资可能存在一定汇率波动风险，并将增加一定的现金流压力与费用支出。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本次交易概况

1、本次交易概况

当前全球制造业正处于智能化转型的关键阶段，智能制造装备作为产业升级的核心支撑，行业规模持续扩张，东南亚则凭借制造业转移红利成为新兴市场核心承接地之一。为进一步深化国际产业链协同，提升公司与海外客户的协同效应，同时更好地应对日趋复杂的国际贸易摩擦所带来的潜在风险，公司拟向全资子公司香港安达增资5,500万美元，用于香港安达在越南投资设立孙公司安达控股，并将根据市场需求等实际情况通过安达控股择机在越南投资建设自有生产基地。

2、本次交易的交易要素

投资类型	☑新设公司 ☑增资现有公司(☑同比例 □非同比例) 一增资前标的公司类型：☑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未持股公司 □投资新项目 □其他：_____
投资标的名称	安达自动化(香港)有限公司(英文名称：ANDA AUTOMATION (HONG KONG) LIMITED)； 安达控股有限公司(英文名称：ANDA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暂定名)
投资金额	☑已确定，具体金额(万元)：不超过5500万美元(折合人民币约38,200万元) □尚未确定
出资方式	☑现金 ☑自有资金 □募集资金 ☑银行贷款 □其他： □实物资产或无形资产 □股权 □其他：_____
是否跨境	是 □否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是否需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和有关部门批准

公司于2026年2月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并设立越南全资孙公司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向全资子香港安达增资5,500万美元，用于香港安达在越南投资设立全资孙公司安达控股，并通过安达控股择机在越南投资建设自有生产基地的事项。同时，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负责本事项相关法律文件的签署及后续事宜的处理，具体包括制定与执行具体投资方案、办理投资备案登记、签署土地购买等相关协议文件，以及处理其他与本项目相关的各类必要事项。该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批准。

(三) 明确说明是否属于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标的概况

公司拟向全资子公司香港安达增资5,500万美元，用于香港安达在越南投资设立孙公司安达控股，并通过安达控股择机在越南投资建设自有生产基地，公司将根据市场需求和业务进展等具体情况分阶段实施建设越南生产基地。

投资完成后，公司持有香港安达100%股权，香港安达持有安达控股100%股权，安达控股为公司全资孙公司。预计全资孙公司安达控股的核心业务聚焦于智能制造设备、系统平台与机械加工等产品的生产制造，本地化服务及海外市场拓展，其产品涵盖流体控制设备、等离子设备、固化及组装设备、ADA智能平台、AOI检测设备、数控机床、仓储物流设备、机械加工产品等多种智能制造产品。

(二)投资标的具体信息

1、增资标的香港安达

(1)增资标的基本情况

投资类型	增资现有公司(同比例 □非同比例)
标的公司类型(增资前)	全资子公司
法人/组织全称	安达自动化(香港)有限公司(英文名称：ANDA AUTOMATION (HONG KONG) LIMITED)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不适用
董事	刘飞、蔡溢昌
成立日期	2016/1/26
注册资本	80万美元
实缴资本	80万美元
注册地址	香港九龙长沙湾道909号27楼2702室
主要办公地址	香港九龙长沙湾道909号27楼2702室
控股股东	广东安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主营业务	贸易、投资控股
所属行业	不适用

(2)增资标的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科目	202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16,798.31	12,729.38
负债总额	11,039.08	5,242.95
所有者权益总额	5,759.23	7,486.43
资产负债率	65.72%	41.19%
科目	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2024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9,271.25	15,723.31
净利润	-1,886.39	-1,799.75

(3)增资前后股权结构

单位：万美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增资前		增资后	
		出资金额	占比(%)	出资金额	占比(%)
1	广东安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	80	100	5,580	100
合计		80	-	5,580	100

注：本次投资事项尚需经过有关部门审批与备案，香港安达增资后的股本以实际核准登记为准。

2、拟新设公司安达控股

(1)拟新设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安达控股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ANDA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注册资本：不超过5,500万美元；

拟设立地址：越南；

拟经营范围：流体控制设备、等离子设备、固化及组装设备、ADA智能平台、AOI检测设备、数控机床、仓储物流设备、机械加工产品等多种智能制造产品及系统平台生产、组装、销售和技术服务。

(注：上述拟申报注册登记的公司名称、注册地址、经营范围等工商登记信息皆以当地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最终结果为准。)

(2)投资人/股东投资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安达持有安达控股100%股权，安达控股为公司全资孙公司。(由于安达控股尚未设立，具体注册金额以最终相关部门备案及核准登记为准)

单位：万美元

序号	投资人/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	出资/持股比例(%)
1	安达自动化(香港)有限公司(上市公司全资子公司)	现金出资	5,500	100
合计		-	5,500	-

(3)标的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的人员安排

安达控股成立初期，经理层拟设总经理一名；后续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实际经营情况安排所需人员。

(三)出资方式及相关情况

本次出资方式为现金出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与银行贷款，不属于募集资金。

三、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全资子公司增资、设立越南全资孙公司并择机在越南建设自有生产基地，是基于满足海外客户需求及全球化发展战略等综合考量，有利于增强公司对国际大客户的产品交付能力，有利于增强公司应对未来国际贸易风险的能力。一方面可利用越南的区位优势，快速覆盖欧美及东南亚市场，拓展消费电子、汽车电子、AI服务器等领域的海外业务，缩短交货时间，提高响应速度；另一方面，能够优化公司国际供应链布局，借助当地资源与政策支持，有效控制成本、强化运营协同，从而系统性提升公司应对国际贸易风险的能力与长期竞争力。

四、对外投资的风险提示

1、因海外营商环境、法律制度、政策体系等与国内存在差异，本次对外投资可能面临宏观环境、市场竞争、经营管理等不确定因素的影响；

2、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尚需履行境内对境外投资的审批或备案手续，以及在越南当地办理注册登记等相关手续，可能面临政策规定、审批条件等发生变化的不确定情况，公司能否获得境内外相关主管部门审批备案批准存在一定风险，本次对外投资事项是否顺利实施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3、本次投资涉及境外投资事项，可能存在因汇率波动导致的成本波动风险；该项目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与银行贷款，一方面，可能对公司现金流造成一定程度的压力，另一方面，银行贷款的利息支出将增加公司财务费用。

公司将结合投资事项的实际情况制定合理的风险防范措施，加强对实施过程中各环节的管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安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7日

证券代码：300992　　证券简称：泰福泵业　　公告编号：2026-009
债券代码：123160　　债券简称：泰福转债

浙江泰福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泰福泵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5年5月20日召开2024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近日，公司收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函》，现将具体公告如下：

一、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和2025年末财务报告内